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请增加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临时提案的基本情况

2020 年 11 月 27 日，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物股份”）发来的《关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根据该函件，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铁物股份提议在公司拟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三项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现提名廖家生、杜波、倪令亮、朱旭、苗卿华、许良军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的现有非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需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提请公司 2020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现提名李芾、李军、何青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军、何青已按照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李芾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候选人已同意接受提名，并就其任职资格、独立性等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经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董事会的现有独立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和《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三）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需按程序进行换届选举。提请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现提名张铁华、孙成、崔波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3。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七届监事会的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的修改中对于公司监事会组成人数调增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是本议案（即《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如《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未能表决通过，本议案表决结果不生效，即所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当选。

二、相关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

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至本公告日，铁物股份持有公司 697,620,65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3.73%，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提出程序合法，且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并相应调整有关提案编码外，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和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不变。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2020-临 077)。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廖家生先生

廖家生先生，生于 1967 年，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临时党委书记。1989 年在国家民委政策研究室参加工作，1993 年起历任国家民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办公室正科级干部、主任科员，1996 年起历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财政部国有资本金统计评价司评价处副处长、财政部统计评价司评价处副处长，2002 年起历任财政部统计评价司评价处处长、国务院国资委统计评价局正处级干部、国务院国资委统计评价局评价处处长、国务院国资委统计评价局(清产核资办公室)企业一处处长，2008 年起历任国务院国资委统计评价局(清产核资办公室)副局长(副主任)、国务院国资委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局副局长，2015 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总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常委。2018 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

廖家生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杜波先生

杜波先生，生于 1975 年，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临时党委副书记。1996 年在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参加工作，2002 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配件处副处长、中国铁路物资沈阳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5 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哈尔滨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8 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铁路事业二部部长、京沪办主任、铁路建设事业部部长，2010 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铁路建设事业部总经理、京沪办主

任，2011年兼任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兼任中国铁路物资沈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市委常委、副总裁，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市委常委、副总经理等职务。

杜波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倪令亮先生

倪令亮先生，生于1963年，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铁路物资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1984年在铁道部三棵树木材防腐厂参加工作，1990年起任铁道部哈尔滨木材防腐厂新产品开发科副科长，1992年起历任哈尔滨中铁新型建筑材料厂副总工程师（正科级）、副厂长、党支部书记、厂长，1997年起历任哈尔滨木材防腐厂总工程师（副处级）、副厂长，2000年起历任哈尔滨木材防腐厂厂长（正处级）、党委副书记，中铁现代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铁路物资西安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5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西安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7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西安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2008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西安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10年兼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任运营管理部部长，2014年兼任中国铁路物资工业集团公司筹建组组长，2016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倪令亮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4、朱旭先生

朱旭先生，生于1967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0年在铁道部成都物资办事处重庆材料厂参加工作，2004年任中铁现代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6年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京沪办副主任，2011年起历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

有限公司物流事业部副总经理（部门正职）、金融物流处处长、综合管理处处长，中铁现代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2年任中国铁路物资广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4年起任中国铁路物资总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主任等职务。2018年任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朱旭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5、苗卿华女士

苗卿华女士，生于 1966 年，中共党员，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副总经理。1988 年在中国物资报参加工作，1993 年任国家物资部直属深圳宏昌实业有限公司人保部经理，1998 年起历任中国诚通控股公司（后更名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办副主任、总办主任，董事会秘书，2018 年起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苗卿华女士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6、许良军先生

许良军先生，生于 1967 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三部总经理，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兼职董事。1989 年 7 月在安徽省合肥化工厂参加工作，2006 年起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财务部计划处副处长，资金运营处高级副经理，2009 年起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办公室秘书（高级副经理级）、办公室秘书（高级经理级），2011 年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财务部（资金营运中心）总经理助理，2013 年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资金营运事业部副总经理，2014 年起兼任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任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7 年起任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 年起兼任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兼职董事，2020 年起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经营三部总经理。

许良军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和《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候选人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李芾先生

李芾先生，生于 1956 年，工学博士，著名铁路机车车辆专家，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四川省教书育人名师。现任西南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1974 年在昆明铁路局昆明机务段参加工作，1982 年起历任西南交通大学机车车辆系助教、讲师；1990 年起任德国 TALBOT 机车车辆公司工程师；1999 年起任西南交通大学机车车辆系教授。

李芾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李军先生

李军先生，生于 1962 年，中共党员，财政学博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华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1980 年在山东省兖州煤业集团参加工作，1996 年起历任中国证监会期货监管部经纪公司监管处副处长、处长、交易所监管处处长；2005 年起任大连商品交易所副总经理；2012 年起任中国证监会会计部副主任；2017 年起任北京华正均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顾问。

李军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何青先生

何青先生，生于 1975 年，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2006 年起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工作，2015 年起任南开大学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主任；长期从事投融资理论、资本市场监管、财务分析等领域的研究与教学。2017 年任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任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任天津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1 项，教育部社科基金项目 1 项，横向课题 4 项。在 Pacific-Basin Finance Journal、管理世界等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中英文论文十余篇。出版专著 1 部，主编教材 2 本。

何青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和《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3: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铁华先生

张铁华先生，生于 1970 年，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管兼董事总经理。1994 年在工行河北唐山分行参加工作，2001 年起任工行河北唐山分行资产风险管理处副处长，2011 年起任工行总行风险管理部制度管理处副处长，2014 年起任工行总行信贷与投资管理部特殊资产处置团队资深信贷经理，2016 年起任工行总行信贷与投资管理部不良资产处置处处长，2017 年起任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要负责人，2018 年起任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主管兼董事总经理。

张铁华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孙成先生

孙成先生，生于 1980 年，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现任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9 年在天津动力机厂参加工作，2002 年起历任天津百利阳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部长；2010 年起历任天津百利机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2014 年起至今任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 年起任天津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主持工作）；2016 年起任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6 年起至今任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起至今任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孙成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崔波先生

崔波先生，生于 1966 年，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高级专家、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1 年在农业部中国农业出版社参加工作，1993 年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后

更名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 计划财务部、外汇业务部副主任科员、外汇业务部总经理助理, 1998 年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资产处置部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组部第六批援疆干部, 2016 年起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高级专家、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崔波先生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和《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期限尚未届满;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期限尚未届满;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候选人的情形,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